证券代码:603822 股票简称:ST嘉澳 编号:2026-061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6年10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与通讯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沈健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人数为3人),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10月20日以电子邮件、传真及电话通知等方式向全体董事送达。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和批准2026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报出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4日

证券代码:603822 证券简称:ST嘉澳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2,403,604,708.64	40.85	4,689,992,165.74	56.08
利润总额	589,499,850.69	317.48	780,633,633.40	1,680.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3,934,796.91	304.65	281,093,774.14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3,812,908.35	308.34	285,400,231.19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6,364,173.80	1122.61	1,209,158,771.41	1,029.2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7846	304.68	3.6588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7846	304.68	3.6588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6.99	增加27.03个百分点	53.32	增加58.18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8,200,066,144.31	7,129,030,390.38		15.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669,689,041.80	376,326,277.71		77.95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44.4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70,617.64	357,236.6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8,824.65	-5,147,460.0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63,740.38	-666,106.6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3,813.35	181,895.82	
合计	121,888.56	-4,306,457.05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营业收入-本报告期	40.85	主要系生物质能源收入大幅增加所致
营业收入-年初至报告期末	56.08	主要系生物质能源收入大幅增加所致
利润总额-本报告期	317.48	主要系生物质能源收入大幅增加所致
利润总额-年初至报告期末	1,680.62	主要系生物质能源收入大幅增加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本报告期	304.65	主要系生物质能源收入大幅增加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本报告期	308.34	主要系生物质能源收入大幅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报告期	1,122.61	主要系应收账款及时回款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年初至报告期末	1,029.29	主要系应收账款及时回款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本报告期	304.68	主要系生物质能源收入大幅增加所致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本报告期	304.68	主要系生物质能源收入大幅增加所致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年初至报告期末	增加58.18个百分点	主要系生物质能源收入大幅增加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77.95	主要系生物质能源收入大幅增加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50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桐乡市顺昌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835,498	38.84	0	质押	17,740,000
桐乡中祥化纤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43,000	4.22	0	无	
胡亚华	境内自然人	2,468,026	3.21	0	未知	
杨爱莲	境内自然人	2,278,000	2.97	0	未知	
薛明	境内自然人	1,270,127	1.65	0	未知	
沈庭根	境内自然人	837,700	1.09	0	未知	
周晔	境内自然人	698,098	0.91	0	未知	
邹池魏	境内自然人	635,468	0.83	0	未知	
李永宝	境内自然人	544,729	0.71	0	未知	
胡亚庭	境内自然人	542,299	0.71	0	未知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桐乡市顺昌投资有限公司	29,835,498	人民币普通股	29,835,498
桐乡中祥化纤有限公司	3,243,000	人民币普通股	3,243,000
胡亚华	2,468,026	人民币普通股	2,468,026
杨爱莲	2,278,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78,000
薛明	1,270,127	人民币普通股	1,270,127
沈庭根	837,700	人民币普通股	837,700
周晔	698,098	人民币普通股	698,098
邹池魏	635,468	人民币普通股	635,468
李永宝	544,729	人民币普通股	544,729
胡亚庭	542,299	人民币普通股	542,299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6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6年9月30日	2025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36,965,963.45	428,971,827.1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56,690,254.07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48,244,141.15	278,203,723.26
应收款项融资	10,415,193.76	16,090,346.94
预付款项	61,800,180.70	13,148,170.0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659,990,608.42	386,239,715.1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540,867,365.41	1,061,269,523.66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10,252,039.77	303,425,219.30
流动资产合计	3,725,225,746.73	2,487,348,525.4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729,637,717.19	3,831,185,261.31
在建工程	82,266,382.70	129,897,295.1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855,935.94	2,751,544.45
无形资产	243,818,692.30	243,285,423.79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67,279,546.74	67,279,546.74
长期待摊费用	82,297,497.83	62,471,788.18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6,896,187.77	209,515,913.6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1,788,437.11	95,295,091.65
非流动资产合计	4,474,840,397.58	4,641,681,864.91
资产总计	8,200,066,144.31	7,129,030,390.3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858,439,458.82	1,438,441,155.69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703,900.00	32,733,870.27
应付票据	329,510,669.87	
应付账款	540,293,198.76	842,787,296.2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1,578,263.79	34,734,794.5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2,066,766.50	28,022,367.35
应交税费	118,032,281.42	68,083,657.38
其他应付款	30,049,936.23	7,008,060.8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88,747,091.36	690,436,968.51
其他流动负债	1,318,570.32	299,616.15
流动负债合计	3,690,740,137.07	3,142,547,786.9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628,180,798.67	1,865,071,762.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10,606.69	1,450,291.33
长期应付款	471,987,974.25	414,389,668.0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29,363,861.42	123,008,960.62
递延所得税负债	27,938,861.67	21,504,522.1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57,782,102.70	2,425,425,204.15
负债合计	5,948,522,239.77	5,567,972,991.0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76,825,886.00	76,825,88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89,563,528.76	163,883,351.59
减:库存股	18,517,302.00	10,000,794.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3,149,739.52	8,640,256.46
盈余公积	41,270,656.38	41,270,656.3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67,396,533.14	95,706,921.2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69,689,041.80	376,326,277.71
少数股东权益	1,581,854,862.74	1,184,731,121.6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251,543,904.54	1,561,057,399.3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8,200,066,144.31	7,129,030,390.38

公司负责人:沈健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宁会计机构负责人:黄潇

合并利润表

2026年1—9月

编制单位: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6年前三季度(1-9月)	2025年前三季度(1-9月)
一、营业总收入	4,689,992,165.74	3,004,848,264.76
其中:营业收入	4,689,992,165.74	3,004,848,264.7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005,927,484.16	3,020,568,924.66
其中:营业成本	3,420,350,543.04	2,729,771,544.2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16,973,424.61	13,240,268.55
销售费用	13,072,248.02	20,606,331.83
管理费用	116,711,966.35	89,478,507.57
研发费用	148,776,288.17	80,788,762.65
财务费用	190,043,013.97	86,683,509.78
其中:利息费用	140,553,723.28	89,882,618.78
利息收入	1,805,845.15	1,034,656.89
加:其他收益	72,931,794.56	25,902,389.2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1,644,455.27	4,966.6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3,537,377.29	34,811,006.7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116,660.23	-512,464.1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1,900.1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85,772,737.93	44,443,338.42
加:营业外收入	766,613.30	203,708.87
减:营业外支出	5,905,717.83	806,608.3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80,633,633.40	43,840,438.98
减:所得税费用	92,208,658.61	-15,714,056.1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88,424,974.79	59,554,495.1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88,424,974.79	59,554,495.1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1,093,774.14	-25,365,865.15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407,331,200.65	84,920,360.3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88,424,974.79	59,554,495.16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81,093,774.14	-25,365,865.15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07,331,200.65	84,920,360.3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3.6588	-0.3302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3.6588	-0.330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公司负责人:沈健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宁会计机构负责人:黄潇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6年1—9月

编制单位: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6年前三季度(1-9月)	2025年前三季度(1-9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843,442,579.35	3,038,390,851.5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3,364,133.23	47,894,780.3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1,629,682.86	722,277,237.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58,436,395.44	3,808,562,869.2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383,670,581.22	2,692,078,312.8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1,244,660.92	125,156,337.1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98,820,135.19	91,232,728.5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5,542,246.70	793,023,437.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49,277,624.03	3,701,490,816.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9,158,771.41	107,072,053.2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5,095,800.00	28,996,913.7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093,928.09	4,650.9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8,646.4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39,7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6,329,428.09	29,060,211.1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66,967,624.99	425,934,707.11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5,000,000.00	37,996,63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97,5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2,665,124.99	463,931,337.1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6,335,696.90	-434,871,125.9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8,517,302.00	14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4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148,021,118.32	1,986,263,978.3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156,852.06	158,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96,695,272.38	2,284,763,978.3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198,670,948.54	1,516,446,031.5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4,969,053.69	110,240,296.5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4,0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3,576,893.26	120,815,829.5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17,216,895.49	1,747,502,157.6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0,521,623.11	537,261,820.6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4,307,315.05	7,368,154.9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07,994,136.35	216,830,902.8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5,179,454.21	271,205,784.6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73,173,590.56	488,036,687.57

公司负责人:沈健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宁会计机构负责人:黄潇

(三)2026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4日

证券代码:603822 股票简称:ST嘉澳 编号:2026-062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和《关于做好主板上市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重要提醒》要求,现将2026年三季度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一、主要产品的产量、销量及收入实现情况

主要产品	产量(吨)	销量(吨)	主营业务收入(万元)
环保增塑剂	68,801.7430	71,006.6915	63,534.54
环保稳定剂	3,194.4040	3,055.0750	3,560.99
生物质能源	438,931.5700	260,878.7370	400,554.81

注:生物质能源的销量为合并报表数,销售给集团内部使用的未包含在内。

二、主要产品和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

(一)主要产品的价格变动情况(不含税)

主要产品	2025年三季度平均售价(元/吨)	2026年三季度平均售价(元/吨)	变动比例(%)
环保增塑剂	8,495.27	8,947.68	5.33
环保稳定剂	11,083.67	11,655.98	5.16
生物质能源	12,094.39	15,354.06	26.95

(二)主要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不含税)

主要原材料	2025年三季度平均采购价(元/吨)	2026年三季度平均采购价(元/吨)	变动比例(%)
大豆油	7,725.94	8,222.89	6.43
辛醇	6,839.44	7,232.93	5.75
废动、植物油脂	6,794.86	6,960.10	2.43

注:辛醇主要系公司酯化工艺环保增塑剂的原料,大豆油主要系环氧大豆油环保增塑剂的原料,非同一环保增塑剂品种。

三、其他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本季度未发生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四、其他说明

以上生产经营数据来自本公司内部统计,为投资者及时了解本公司生产经营概况之用,该等数据未经审计,也并未对本公司未来经营情况作出任何明示或默示的预测或保证,敬请投资者审慎使用。

特此公告。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4日

证券代码:603822 证券简称:ST嘉澳 公告编号:2026-063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担保对象	被担保人名称	连云港嘉澳新能源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30,00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总额	363,500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___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___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608,100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389.54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担保金额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金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的情况下 □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连云港嘉澳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连云港嘉澳")日常经营发展需要,2026年10月23日,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嘉澳环保")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连云港分行签署编号为2026年保字第211000918号《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为连云港嘉澳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连云港分行借款3亿元(借款期限1年)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分别于2026年4月29日和2026年5月2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公司及下属公司相互提供担保的议案》,预计2026年度公司拟为子公司提供担保、子公司间互相担保、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总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560,000万元。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2026年度公司及下属公司相互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7)。

本次担保事项在前述审议范围内,无需再次履行审议程序。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连云港嘉澳新能源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截至本公告日,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如下: 嘉澳环保持股35.1892%; 连云港嘉澳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22.9494%; 浙江嘉澳绿色新能源有限公司持股18.3595%; BP Global Investments Limited持股13.5019%; 中国航油集团投资有限公司持股10.0000%。
法定代表人	李元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723MA27RCAU6F
成立时间	2022年9月22日
注册地	江苏省连云港市灌云县临港产业区管委会大楼419房间
注册资本	261,444.4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再生资源加工;新兴能源技术研发;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生物质液体燃料生产工艺研发;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再生资源销售;生物质燃料加工;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非食用植物油加工;非食用植物油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06月30日/2026年1-6月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1-12月
	资产总额	613,972.53	533,083.79
	负债总额	358,516.85	314,895.85
	资产净额	255,455.68	218,187.95
	营业收入	176,861.75	395,436.31
	净利润	26,791.29	49,041.46

注1:2026年6月30日数据未经审计。

注2:以上数据为连云港嘉澳合并报表口径。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授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连云港分行

授信申请人:连云港嘉澳

保证人:嘉澳环保

保证范围:保证人提供保证担保的范围为银行根据《授信协议》在授信额度内向授信申请人提供的贷款及其他授信本金余额之和(最高限额为人民币(大写)叁亿元整),以及相关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迟延履行金、保理费用、实现担保权和债权的费用和其他相关费用。

保证方式:保证人确认对保证范围内授信申请人的所有债务承担经济上、法律上的连带责任。

保证责任期间:保证人的保证责任期间为自本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银行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任一项具体授信展期,则保证期间延续至展期期间届满后另加三年止。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系为满足连云港嘉澳的生产经营需要,保证其生产经营活动的顺利开展,有利于连云港嘉澳的稳健经营和长远发展,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整体发展战略,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被担保人具备偿债能力,担保风险总体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董事会意见

本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是为满足其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融资需求,有利于提高其融资能力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上述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担保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实际担保(担保对象为本公司及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总额60.81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89.54%;公司对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实际担保总额为51.02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26.83%;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为公司实际担保总额为9.79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62.71%;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4日

证券代码:603232 证券简称:格尔软件 公告编号:2026-054

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案件已受理,尚未开庭。

● 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本公司为多名被告之一。

● 涉案的金额:针对案件一中35名被告,原告诉请金额合计约21,511.53万元;针对案件二中35名被告,原告诉请金额合计约12,497.02万元;针对案件三中42名被告,原告诉请金额合计约3,348.55万元。

●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截至目前案件尚未正式开庭审理,最终影响需以后续法院判决或执行结果为准。

近日,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格尔软件")收到上海金融法院关于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兴证券")、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所")及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康达律所")就泽达易盛(天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泽达易盛")因欺诈发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事项引发的追偿权纠纷分别提起诉讼的《民事起诉状》等相关材料,公司被列为多名被告之一。本次诉讼涉及案号分别为:案件一(原告:东兴证券):(2026)沪74民初1250号;案件二(原告:天健所):(2026)沪74民初1251号;案件三(原告:康达律所):(2026)沪74民初1422号。

此前,东兴证券、天健所及康达律所曾就上述事项提起诉讼,后撤诉,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8月12日及2026年8月4日披露的《关于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2)、《关于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9)。

一、案件背景

1.公司本次涉诉案件的原告东兴证券、天健所及康达律所均为泽达易盛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的中介机构。2023年4月,泽达易盛因欺诈发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后投资者向泽达易盛、东兴证券、天健所及康达律所等主体发起了诉讼要求赔偿,东兴证券、天健所及康达律所向投资者赔付及向中国证监会缴纳款项后,发起了本轮诉讼,向部分主体追偿其损失。

2.基于寻求双方未来业务互补协同发展的初衷,公司业务人员与泽达易盛等公司于2018年和2020年进行了两个批次的采购、销售业务,在公司自查过程中,认定所涉交易不具有商业实质。上述两笔交易对公司2018-2021年财务报表的财务数据准确性产生较小影响,无需做追溯调整。

3.上海证监局亦对该事项进行了核查,并于2023年5月对公司及相关人员出具了警示函。公司及相关人员收到上述《警示函》后,高度重视《警示函》中指出的问题,认真总结教训、积极完成整改。一方面,公司切实加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对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学习;另一方面,公司进一步加强公司内控体系建设,提升管理层规范运作意识,强化业务全流程管控和风险识别能力,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本次诉讼的基本情况

(一)相关方基本信息

诉讼机构:上海金融法院

诉讼机构所在地:中国上海市浦东新区前程路611号

案件一:

原告:东兴证券

被告:含公司在内的38家公司及3名自然人(公司为被告十八)

案件二:

原告:天健所

被告:含公司在内的38家公司及3名自然人(公司为被告十八)

案件三:

原告:康达律所

被告:含公司在内的38家公司及8名自然人(公司为被告十八)

(二)诉讼案件案由

追偿权纠纷。

(三)诉讼请求

案件一(原告:东兴证券)

1.请求判令被告一至被告三十五向原告赔偿因泽达易盛事件原告向投资者偿付投资损失赔偿款、向上海金融法院支付的诉讼费及保全费共11,311.53072万元及利息(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发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以110,164,305.94元为本金,利息自2023年12月4日起计算至实际付款之日;以2,416,121.88元为本金,利息自2024年4月30日起计算至实际付款之日;以10,346.97元为本金,利息自2024年4月29日起计算至实际付款之日;以524,532.39元为本金,利息自2024年5月15日起计算至实际付款之日);请求法院判令被告一至被告三十五向原告赔偿原告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交纳的惩戒性承诺金10,200万元及承诺金的利息(以10,200万元为本金,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发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利息自2024年10月23日起计算至实际付款之日);

2.请求法院判令被告二十九对被告三十五的赔偿责任承担连带责任;被告三十六、被告三十七对被告三十一的赔偿责任承担连带责任;被告三十八对被告二十三的赔偿责任承担连带责任;被告三十九对被告二十七的赔偿责任承担连带

责任;

3.请求法院判令被告四十、被告四十一向原告支付专项基金出资差额1,122.822087万元;

4.请求法院判令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

案件二(原告:天健所)

1.请求判令被告一至被告三十五向原告赔偿因泽达易盛事件原告向投资者偿付投资损失赔偿款、向上海金融法院支付的诉讼费及保全费共27,746,320.45元及利息2,348,935.08元(以27,746,320.45元为本金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发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自2023年12月26日起计算至2026年9月1日),并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发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承担至实际付款日的利息;请求法院判令被告一至被告三十五向原告赔偿原告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交纳的惩戒性承诺金89,811,320.80元及承诺金的利息5,063,636.09元(以89,811,320.80元为本金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发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自2024年10月23日起计算至2026年9月1日),并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发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承担至实际付款日的利息;

2.请求法院判令:被告二十九对被告三十五的赔偿责任承担连带责任;被告三十六、被告三十七对被告三十一的赔偿责任承担连带责任;被告三十八对被告二十三的赔偿责任承担连带责任;被告三十九对被告二十七的赔偿责任承担连带责任;

3.请求法院判令被告四十、被告四十一向原告支付专项基金出资差额2,814,566.00元;

4.本案诉讼费用由各被告承担。

案件三(原告:康达律所)

1.请求法院判令被告一至被告三十五、被告四十至被告四十六向原告赔偿原告向投资者偿付的投资损失赔偿款人民币17,825,142.43元及赔偿款的利息(以17,825,142.43元为本金,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发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利息自2023年12月26日起计算至实际付款之日);请求法院判令被告一至被告三十五、被告四十至被告四十六向原告赔偿原告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交纳的款项损失人民币15,660,377.40元及该损失款项的利息(以15,660,377.40元为本金,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发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利息自2024年9月3日起计算至实际付款之日);

2.请求法院判令:被告二十九对被告三十五的赔偿责任承担连带责任;被告三十六、被告三十七对被告三十一的赔偿责任承担连带责任;被告三十八对被告二十三的赔偿责任承担连带责任;被告三十九对被告二十七的赔偿责任承担连带责任。

3.请求法院判令被告四十、被告四十一向原告支付专项基金出资差额1,769,381. 66元。

4.请求法院判令本案诉讼费用由各被告承担。

三、本次公告的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案件尚未开庭,也未产生有效判决,目前无法判断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公司高度重视上述诉讼,将采取有力措施积极应诉,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公司依法合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过去12个月内发生的累计未达到披露标准的其他诉讼、仲裁案件(不含本次案件)涉案金额约1,529.80万元(其中未结案的涉案金额约563.38万元),约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15%,以买卖合同纠纷为主。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上述诉讼、仲裁案件之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特此公告。

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4日

证券代码:601607 证券简称:上海医药 公告编号:临2026-078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02日(星期一)10:00-11: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6年10月26日(星期一)至10月30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26年10月29日盘后发布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11月02日(星期一)10:00-11:00举行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02日(星期一)10:00-11: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沈 波 执行董事、总裁

薛云奎 独立董事

周亚栋 副总裁、财务总监

钟 涛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上述参会人员将视实际情况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11月02日(星期一)10:00-11: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10月26日(星期一)至10月30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21-63557167

邮箱:boardoffice@sphchina.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十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601607 证券简称:上海医药 编号:临2026-079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药品临床试验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合理配置研发资源、聚焦优势研发项目,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医药"或"公司")基于对研发项目未来市场价值、业务协同以及后续开发投入等因素的综合评估,决定终止I025-A研发项目(以下简称"该研发项目")的临床试验及后续开发。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信息

项目名称:I025-A

剂型:片剂

规格:50mg、75mg、150mg

注册分类:化学药品1类

临床试验申请人: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医药集团(本溪)北方药业有限公司

通知书编号:2021LP01072、2022LB00091、2021LP01073

二、项目研发情况及终止原因

I025-A是靶向HER2的酪氨酸激酶抑制剂(TKI),拟用于晚期实体瘤的治疗。2021年7月,该项目获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开展临床试验。目前结直肠癌适应症处于II期临床试验结束阶段,HER2阳性晚期乳腺癌适应症[1]处于I期临床试验结束阶段。截至目前,该项目累计研发投入约人民币5,776万元。

[1]2024年年度报告中项目代码名称I025-A,为区分不同适应症,2025年年度报告中项目代码调整为I025。

为合理配置研发资源、聚焦优势研发项目,公司基于对该研发项目未来市场价值、业务协同以及后续开发投入等因素的综合评估,决定终止该研发项目的临床试验及后续开发。

三、对上市公司影响及风险提示

按照相关会计准则和本公司会计政策,该研发项目的研发投入已全部费用化并计入相应会计期间损益。本次终止临床试验及后续开发事项,不会对本公司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重视药品研发,并严格控制研发成本,但新药研发风险高、周期长,存在诸多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十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601187 证券简称:厦门银行 公告编号:2026-044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任职资格获得核准的公告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收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厦门监管局关于方易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职资格的批复》(厦金复〔2026〕87号),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厦门监管局已核准方易先生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

方易先生的简历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33)。

特此公告。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3日

证券代码:601187 证券简称:厦门银行 公告编号:2026-043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离任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李云祥先生的辞任函,根据组织安排,李云祥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委员职务。李云祥先生辞任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一、董事离任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李云祥	董事、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委员	2026年10月23日	2027年1月4日	根据组织安排	否	否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李云祥先生已确认与公司董事会无不同意见,也无与其辞任有关的其他事项需要提请公司股东和债权人注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李云祥先生的辞任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已按照有关要求做好工作交接,其辞任自公司收到通知之日生效。

公司董事会对李云祥先生为公司持续稳健发展作出的贡献致以诚挚的感谢和崇高的敬意!

特此公告。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23日